**竞价文件**



**项目名称：合肥政文会展三体系质量认证（第二次）项目**

**项目编号：2024ZWHZZB0002号**

**招 标 人：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价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12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14

第五章 合同 1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竞价公告**

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人”）现对 合肥政文会展三体系质量认证（第二次）项目 进行竞价，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4ZWHZZB0002号

2.项目名称：合肥政文会展三体系质量认证（第二次）项目

3.项目地点：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4.项目单位：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5.招标范围：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三体系质量认证项目采购，详见竞价文件。

6.资金来源：自筹

7.项目预算：4万元

8.项目类别： 服务类

9.标段划分：共分 1 个标段，本次竞价第 1 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投标人资质要求：无

3.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须具备服务业体系认证服务项目业绩，且单个业绩金额超过2.8万元或业绩中所服务的组织人数不低于90人的业绩证明材料。

4.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6.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6）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其他要求： 。

**三、竞价文件的获取**

1.报名时间：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北京时间)

2.竞价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fhuizhan.com）下载竞价文件

3.报名方法：投标人下载附件《投标报名信息表》并完整填写信息后在规定的报名日期内发送至邮箱：942219419@qq.com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 2024 年 6 月 19 日 9 时 30 分

2.开标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锦绣大道3899号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行政办公楼419室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联系方式**

1.招标人

招标人：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锦绣大道3899号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联系人：周工

电 话：0551-65790295

2**.**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督查室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锦绣大道3899号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电 话：0551-65790230

**七、其他事项说明**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08:30-11:30，下午1:30-5:00，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

单位名称：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账号：76690188000476007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说明与要求 |
| 1 | 服务地点 |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
| 2 | 服务期限 | **2024年-2027年** |
| 3 | 现场踏勘 | ☑自行踏勘□集中组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招标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踏勘，视同放弃现场踏勘，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4 | 关于联合体参与投标的相关约定（本项目不适用） | （1）联合体参加投标的，竞价文件获取的投标信息填写，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完成均可。（2）联合体参与投标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竞价文件要求提供。 |
| 5 | 初审业绩要求（如有） | 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已完成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1）业绩合同扫描件；（2）与该业绩对应的项目已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1）业绩合同扫描件；（2）与该业绩对应的项目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或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实施的业绩不予认可。即截至投标截止时间，项目如存在目前尚未开始履约、人员进场但尚未实质性开展、处于暂停等情况的，该业绩不予认可。注：（1）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证明材料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证明材料已有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的除外)，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2）如果业绩合同和项目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证明材料中的合同金额、履约内容等合同要素不一致的，以项目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证明材料为准。（3）以上涉及到的证明资料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未能明确反映评审因素的（如合同总金额、履约内容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
| 6 | 投标人提出疑问截止时间 | （1）时间： 2024 年 6 月 17 日 16 时 00 分（2）形式：通过邮箱942219419@qq.com提交 |
| 7 | 其他材料 | □无□图纸获得方式：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竞价文件时自行下载项目附件。 |
| 8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具体要求如下：1.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正本1份、副本2份。2.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递交。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地点递交，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人不予接收。（1）法定代表人亲自递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件；（2）委托代理人递交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 |
| 9 | 确定中标人 | 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 □招标人确定 |
| 10 |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数据电文特别提醒：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通过书面或邮箱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11 | 告知竞价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官网查看 |
| 12 | 投标保证金 | 1.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不要求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银行电汇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800元递交要求： ①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报名截止时间。②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转出保证金的账户与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基本账户不一致的，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③转账时请备注“××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将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942219419@qq.com邮箱。 |
| 13 | 履约保证金 | （1）金额： 中标金额的5% （2）缴纳形式：☑银行转账 □银行电汇  |
| 14 | 报价须知 | （1）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竞价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2）在项目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项目预算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3）...... |
| 15 | 重要说明 | （1）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2）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3）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有关部门调查案件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4）投标人参与投标，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竞价、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
| 16 | 解释权 | （1）构成本竞价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4）除竞价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投标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竞价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审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5）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6）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17 | 其他补充说明 |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1.有关定义**

本项目的招标方式为竞价，招标人为项目实施建设的发包人（甲方），投标人为参与竞价的主体，中标人为参与竞价，并获得项目实施的承包人（乙方）。

**2.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竞价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竞价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3.1投标人如对竞价文件内容有疑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

3.2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竞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招标人将在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澄清或修改竞价文件，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3.3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招标人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竞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4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竞价文件（含澄清、修改等内容）。

**4.竞价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4.1无论竞价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承担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4.2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竞价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4.3除竞价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投标文件构成**

5.1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竞价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竞价文件评审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5.2上述文件应按照竞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6.报价**

6.1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竞价全部内容，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6.2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竞价项目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竞价报价中。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7.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制作**

8.1本项目要求提供密封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等，同时在密封处加盖骑缝章；投标文件要求：正本1份、副本2份。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盖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联合体参加的，除联合协议及询价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密封，形成密封的投标文件，否则引起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开标、评标，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9.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9.1投标人应在第一章“竞价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封装的投标文件送到指定开标地点。

9.2招标人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0.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0.1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竞价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封装的投标文件送到指定开标地点。（如竞价延期，按最新发布竞价时间执行）。

10.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提交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应当拒收。

**11.评审小组**

11.1由招标人委派或招标人委托招标人抽取经济技术专家等方式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评审工作。评审小组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1.2评审小组根据竞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推荐中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2.终止竞价**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招标人有权宣布终止竞价，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

（2）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4）竞价文件有重大漏洞，导致无法继续评审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3.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3.1评审小组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3.2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

13.3如有询标，投标人通过线下的方式接受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审小组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4.最终投标报价**

14.1竞价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审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14.2在竞价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4.3最终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投标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4.4除非招标人对竞价文件予以澄清、修改，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货物清单中列出的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不得在货物清单中任意增删、修改清单项目与工程量及项目排列顺序。

14.5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人可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竞价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供货（安装）周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项目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竞价报价范围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14.6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5.中标人的推荐原则**

评审小组依据本项目竞价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最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人。最终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人。

**16.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中标人的，排名第一的即为中标人，由招标人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告。

**17.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18.保密要求**

18.1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8.2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19.中标结果公告**

19.1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官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19.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中标金额。

**20.竞价结果的异议、投诉**

20.1对于竞价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

20.2对于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在收到异议答复之日起3日内向竞价公告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提出。

**21.中标通知书**

21.1招标人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1.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3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告知竞价结果**

22.1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投标人自行登录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官网查看结果信息。

22.2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3.履约保证金**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可以重新开展竞价。

**24.签订合同**

24.1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24.2竞价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3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重新开展竞价活动。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竞价活动。

**25.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招标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招标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差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投标人负责提供的有关服务，在招标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招标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项目概况**

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承办会议展览展示及相关服务；展具、场地租赁；电脑图文、展厅的设计、制作；平面、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酒店管理；餐饮服务；停车场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线上会展软件开发、云上展厅搭建及数据分析运营。现需进行ISO三体系质量认证，参保人数约130人。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本项目所需的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认证证书需要带CNAS标；

2、ISO三体系质量认证服务，包括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初审服务；

3、ISO三体系证书认证初审后的两年年审服务手续等相关工作；

4、其他与ISO三体系证书认证维护相关的工作，并确保所办理的证书能在国家认监委、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天眼查、启信宝、企查查等官网网站上可查询，并负责所有相关手续及工作。

5、2024年10月前完成初次认证工作（具体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6、招标人仅提供现阶段已有材料，投标人需负责所有认证材料的起草梳理管理工作，并负责全部流程性工作。

7、具体服务项目，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最高投标单价限价（元） |
| 1 | 2024年-2025年度三体系质量认证初审 | 16000 |
| 2 | 2025年-2026年度三体系质量认证年审 | 12000 |
| 3 | 2026年-2027年度三体系质量认证年审 | 12000 |
| 合计 | 40000 |

**注：以上各项最高投标单价限价均包含开展的相关费用，详见报价要求。**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投标人须根据报出投标总价及分项报价（详见分项费用报价清单），并以投标人最终投标总价为评标、定标依据，分项报价作为据实结算的依据。分项费用报价清单中填写单价，投标总价须与单价乘以数量累计之和的报价相符，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认证申请费、审查费、检查与评定费、审批与注册发证费、获准认证后的监督审核费、技术辅导费、人员差旅费、税费等相关费用。本项目在实施期间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分项报价表中所填单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单价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注：本项目总价包干，总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一切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初审费）认证费的20%，审核通过获取上述所有证书之后的60日内支付认证费（初审费）尾款80%。

每年年审费用在完成当年所有年审手续后的60日内一次性支付。

注：（1）在招标人付款前，中标人需向招标人交付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投标无效。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最低投标价法**评审，投标文件满足竞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方法**

评审小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  |
| --- |
| **初审表** |
| **序号** | **评审指标** | **合格条件** |
| 1 | 营业执照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
| 2 | 资质证书 | 提供符合竞价公告的资质证书。 |
| 3 | 联合协议（如要求） |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竞价文件规定。 |
| 4 | 投标人业绩 | 提供符合竞价公告的投标人业绩。 |
| 5 |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
| 6 | 投标函 |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
| 7 | 竞价文件获取情况 | 在竞价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价文件获取。 |
| 8 | 授权书 |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
| 9 | 投标报价 | 符合竞价文件要求。 |
| 10 | 其他要求 | …… |
|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三、评审程序**

1.初审。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竞价文件要求导致投标无效的，评审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投标人。

2.二次报价。初审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准。

**四、相关说明。**

1.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审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第五章 合同**

招标人（甲方）：

投标人（乙方）：

签订地点：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经本项目评审小组评审，决定将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有关认证认可规范，经双方平等协商，就下列管理体系认证委托及承揽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1、认证所依据的管理体系标准及下证时间**

|  |  |
| --- | --- |
| **□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 **□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
| **□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 **□ GB/T 50430 工程建设质量体系** |
| **□ 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 HACCP危害分析控制点** |
| **□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 **□ ISO20000信息技术管理体系** |
| **□ GA/T594-2006保安服务认证**  | **□ 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
| **□ GB/T27922-2011十星售后服务认证** | **□ 企业品牌评价服务认证** |
| **□ GB/T27922-2011十二星售后服务认证** | **□ SA8000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
| **□ 资信等级证书** | **□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 |
| **□ 3A信用认证** | **□ 3A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
| **□ 3A质量、服务诚信单位** | **□ 3A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
| **□ 诚信企业家** | **□ 行业诚信单位等级认证** |
| **□ 其他：** |
|  |

2、甲方管理体系初步拟定的申请范围:

（1）甲方经营范围：承办会议展览展示及相关服务；展具、场地租赁；电脑图文、展厅的设计、制作；平面、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酒店管理；餐饮服务；停车场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线上会展软件开发、云上展厅搭建及数据分析运营。

（2）参保人数：127人 （已甲方实际为主）

（3）最终认证范围以认证现场审核结论为准，乙方应做好现场勘测，了解甲方公司基本情况提前研判，如果未认定成功视为合同终止，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任何费用。

**3、甲方职责:**

（1）甲方的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提供必要的认证相关信息/资料，且确保其真实有效；

（2）甲方授权乙方做好与申请认证范围内的管理体系文件及材料的编制工作，并根据认证步骤，做好材料的复核工作，且具备必要生产设备和办公设施，并全力配合外审工作；

（3）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应提供便利条件，配备必要的办公设施和人员协助。

**4、乙方职责:**

（1）乙方经甲方授权后，根据甲方提供的材料，负责全程做好管理体系文件的编制、建立工作，做好现场调整方案，做好管理体系文件和记录的编制工作；

（2）乙方负责全程协助甲方联络认证机构及审核组，并对甲方的服务最后审核/确认提供方案；

（3）乙方负责做好甲方ISO三体系质量认证服务，做好并及时跟进所有流程、申报材料的代理工作（含初审与每年年审）；并做好其他与ISO三体系证书认证维护相关的工作。

（4）乙方确保所办理的证书能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baidu.com/link?url=gr74JRmqSRPbT1eBC-YqQjvpJEpAQ7X1hHyJn2N84kMNUwCInokSZFSwBUF1R8TI" \t "/Users/liyuxin/Documents\\x/_blank)、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天眼查、启信宝、企查查等官网网站上可查询，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不支付费用。

（5）乙方在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对涉及甲方的相关商业信息及技术信息负有保密的责任，若由于乙方未征得甲方的书面许可对甲方的商业信息及技术信息泄露给第三方（认证机构及国家行政单位除外），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6）乙方需要提前研判认证的步骤以及相关材料的编辑，负责做好所有流程相关的工作。因乙方怠于履行合同等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申报出现实质性障碍的，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直接及间接损失。

（7）乙方应确保在2024年8月前完成初次认证工作，如有延迟需出具书面文件与甲方再行沟通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5、**服务时间及费用：

（1）2024年-2025年度初审认证服务费费： 元（￥: 元）

（2）2025年-2026年度年审认证服务费：元（￥: 元）

（3）2026年-2027年度年审认证服务费： 元（￥： 元）

三年总预算价： 元（￥: 元）

**注：**（1）以上所列的服务费包括认证费,咨询费,公示费，材料费、文印费及相关费用；

（2）认证过程中产生的其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6、付款说明**

（1）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认证服务费的20%，即人民币【】元；审核通过取得证书之后的60日内支付认证服务费尾80%，即人民币【】元。

（2）每年年审费用在完成当年所有年审手续后的60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注：在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交付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7、**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有效具备法律效应）。并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费用，由于乙方的服务技术问题导致甲方最终审核不能通过时，乙方退还收取甲方的所有费用。如甲方原因导致审核现场中止审核或合同签订后不想办理，乙方不退还款项。

**8、**争议处理：

 本协议双方均为中国法人，协议的签订、履行、生效和解释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若产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通过甲方当地法院解决。由于不可抗拒的因素造获证时间延误，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9、补充条款：**

（1）根据认证相关规范要求，甲方应与认证机构签订《认证合同》，认证合同中的初审费用是按国家认证限价规定签订，认证初审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的认证服务费中；

（2）乙方确保甲方获得的ISO认证证书在中国国家认监委官方网（www.cnca.gov.cn）可查询，乙方对认证证书的真实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  |
| --- | --- |
| 甲方信息： | 乙方信息： |
| 公司名称：  | 公司名称: |
| 帐 号：  | 帐 号： |
| 开户行：  | 开户行：行 号：  |
| 联系人/电话： |  联系人/电话： |
| 地址： | 地址： |
| 甲方委托人签字（盖章） | 乙方委托人签字（盖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备注：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人要求的约定有冲突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人要求的约定为准。**

廉政协议

甲方：

乙方：

为进一步落实生产经营活动廉政要求，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有效防止发生商业贿赂、谋取不正当利益和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和经济犯罪，共同维护经济秩序，确保生产经营活动廉洁有序和双方工作人员廉洁自律、诚实守信，努力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清正廉洁的价值取向，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和乙方责任

（一）双方及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二）双方及工作人员均应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全面履行合同内容及廉政协议各项规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业务活动应当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严禁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进行不正当交易活动。

（四）双方在业务活动中发现对方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并向本单位和对方单位领导报告；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监督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五）双方履行廉政协议中要相互监督、自查自纠，加强廉政教育，监督工作人员落实廉洁自律规定，执行廉政协议规定内容，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本单位廉政建设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和严肃处理，并将相关情况通报给对方。

 第二条 甲方责任

（一）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二）甲方及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廉洁从业各项规定，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财物；不得接受乙方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健身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贵重物品、各种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及其它支付凭证；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好处费（包括但不限于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及回扣；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借用、租用乙方的交通、通信工具等物品；不得参加乙方举办的与正常工作无关的任何祝贺庆典活动。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推荐配偶、子女、亲属承包或从事与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如工程分包、材料供应、设备租赁、咨询服务、组织劳务等）；不得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其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以挂职兼职名义在乙方和相关单位领取工资津贴。

（五）甲方不得明示或暗示乙方转包、分包、肢解项目和购置材料设备等形式谋取利益；不准就项目承包、设备材料供应、项目费用、工作量变动、项目验收、质量安全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六）甲方委托全过程咨询、代建等单位进行项目管理的，项目管理单位也要落实廉政协议中明确的甲方责任，甲方有责任加强对项目管理单位的廉政教育和监督管理，不因委托管理免除甲方廉政责任。

（七）甲方不得进行违反廉政规定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一）乙方有权了解甲方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支持甲方执行有关规定和制度。

（二）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关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有可能影响其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健身等活动；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礼品礼金、贵重物品、回扣、好处费、有价证券、信用卡、购物卡及其它支付凭证；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和提供交通、通信工具等物品；不得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由乙方举办的与正常工作无关的任何祝贺庆典活动。

（四）乙方不准为甲方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在乙方相关单位以挂职兼职名义安排甲方相关人员领取工资津贴。

（五）乙方不准以转包、分包、肢解项目和购置材料设备等形式为甲方或个人谋取利益；不准与甲方就项目承包、设备材料供应、项目费用、工作量变动、项目验收、质量安全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六）乙方不得与甲方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甲方利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支付报酬。

（七）乙方不得进行违反廉政规定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发现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条规定的，应立即向甲方通报相关情况，责令停止相关行为，同时向纪检监察机关举报，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二）甲方发现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条规定的，应立即向乙方通报相关情况，责令停止相关行为，同时向纪检监察机关举报，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三）双方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违纪人员，有权要求对违反廉政规定的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撤换，情节严重的，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对撤换人员和解除合同的均按违约要求对方按照合同规定支付违约金，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守约方的损失。

第五条 其它

（一）本协议作为 合同的附件应一并签订、保管，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即生效。

#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补条款，增补内容如下：

# 1.

# 2.

# 3.                                                    ……

# （三）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成时止。但对隐蔽性强，后期发现属于该项目双方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应当按照此合同约定的相关规定执行。

# （四）双方监督联系方式

# 1. 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及安徽国科农展会展有限公司

# 方式一、合肥政文国际会展管理有限公司督查室，联系电话：0551-65790135。举报邮箱：zwecc\_DCS@163.com。

# 方式二、合肥文旅博览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纪检监察室，联系电话：0551-63539209，举报邮箱：zt\_jcsjb@163.com。

1.

# 监督部门（名称）：

# 联系电话：

# （五）本协议双方至少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廉政监督联系人： 廉政监督联系人：

（签字） （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某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年 月 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某项目**

**项目编号： 某编号**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报价范围** | 全部 / 第 标段 |
| **报价****（详见备注说明）** | 人民币大写：  |
| **服务期限** |  |
| **备注说明** |  |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表内容根据竞价文件要求包括了竞价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

**2.特殊事项在备注说明中注明。**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综合单价（元） |
| 1 | 2024年-2025年度三体系质量认证初审 |  |
| 2 | 2025年-2026年度三体系质量认证年审 |  |
| 3 | 2026年-2027年度三体系质量认证年审 |  |
| 合计 |  |

**二、第\_\_\_\_\_轮报价**

**项目名称： 某项目**

**项目编号： 某编号**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报价范围** | 全部 / 第 标段 |
| **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备注说明）** | 人民币大写：  |
| **服务期限** |  |
| **备注说明** |  |
| **评审小组签字**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本页报价表由投标人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情况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如有分项报价，需将分项报价同步填写并提交）。**

**三、投标函**

**致：某单位**

根据贵方的竞价文件，我方承诺如下：

1.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竞价文件的竞价须知、合同条款、招标人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接受上述文件要求。我方承诺按本竞价文件、合同条款和招标人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内容。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价文件，包括竞价文件的补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竞价文件，并对竞价文件各项条款（包括竞价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且我方自愿放弃针对上述各项条款提出异议的权利。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竞价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按本次竞价文件规定及最终投标报价承诺提供服务。

4.我方根据本次竞价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你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同意按你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你方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可被你方拒绝。

7.我方同意竞价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期限。

8.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9.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竞价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竞价文件、竞价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我方不存在竞价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2.其他补充说明： 补充说明事项（如有）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投标人名称）授权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开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开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投标文件、二次报价、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

2.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价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六、投标业绩**

1. 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合同总金额** | **业绩合同甲方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投标人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
| 1 |  |  |  |  |  |
| 项目负责人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
| 1 |  |  |  |  |  |

1. 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

**七、联合体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参加竞价或未组成联合体的，不需此件；允许联合体参加竞价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参加竞价的，请将此件加盖公章后制成扫描件上传）*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 ；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 ；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参加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开标，代理人在开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竞价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 ，承担 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 ，承担 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

…………

4．竞价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和标准放置的其他资料。